

邪，风痰阻络；肝肾阴亏，阳亢动风，挟痰上扰，阻滞经络或气虚血滞、脉络瘀阻等诸因素皆可导致眼部受邪一侧经络的气血运行不利，使筋肉失养而弛缓不用。其发病多与痰阻、气滞、血瘀等有关。故治则应疏风通络或化瘀通络，促使气血运行复常。脾虚、气虚、气血两虚，以虚为本；风痰阻络，风痰为标。治疗应以扶正祛邪为法，益气健脾、熄风化痰、疏通经络，标本同治。

另外，眼肌麻痹治疗直接受血糖的影响，因此在治疗过程中，控制血糖是很重要的。

(收稿：1996—04—22 修回：1996—06—30)

滋阴通淋方治疗复发性尿路感染 50例临床观察

山西省中医药研究院肾病研究所(太原 030012)

高继宁 于尔康 李宜放

太行仪表厂职工医院 潘洪深

1992年8月~1995年8月，我们对50例复发性尿路感染患者运用滋阴清利法进行观察治疗，效果显著，现报告如下。

临床资料 选择复发性尿路感染且中医辨证为阴虚湿热证患者50例，均为我科门诊和住院患者，男18例，女32例，年龄25~74岁，平均44.3岁，病程3个月~20年，平均8.7年；原发病：慢性膀胱炎7例，慢性尿道炎12例，慢性肾盂肾炎31例；尿培养：大肠埃希氏菌19例，产气肠杆菌12例，普通变形杆菌8例，表皮葡萄球菌、铜绿假单胞菌各5例，黄杆菌1例；38例服中药前未用西药，12例用西药15天疗效差改服中药。同时选择太行医院西药治疗患者为对照组30例，其中男10例，女20例，年龄22~69岁，平均40.7岁，病程2.5个月~23年，平均8.3年；原发病：慢性膀胱炎5例，慢性尿道炎7例，慢性肾盂肾炎18例；尿培养：大肠埃希氏菌、产气肠杆菌各9例，普通变形杆菌5例，表皮葡萄球菌、铜绿假单胞菌、白色念珠菌各2例，阴道炎棒状杆菌1例。西医诊断参照第二届全国肾脏病学术会议讨论通过的标准。

中医阴虚湿热辨证标准如下：阴虚：(1)口干咽燥，(2)五心烦热，(3)虚烦失眠，(4)潮热盗汗，(5)尿黄便干，(6)舌红少苔，(7)脉细数；湿热：(1)脘闷纳差，(2)口苦口粘，(3)口干不欲饮，(4)尿少黄赤或涩痛，(5)大便不畅，有后重感，(6)舌苔黄腻，(7)脉滑数。凡阴虚及湿热项各具备两项者即可确定阴虚湿热诊断。

排除标准：(1)继发于其他全身疾病者；(2)因尿路解剖畸形而发病者；(3)合并其他系统疾病者。

治疗方法 治疗组以滋阴通淋方为主，其组成为：生地15g 沙参10g 枸杞子12g 苦参15g 黄柏12g 麦冬10g 益母草20g 白茅根15g 当归10g 柴胡10g。尿急痛剧烈者加瞿麦12g，白花蛇舌草20g；发热者加黄芩12g；腰痛甚者加杜仲15g，狗脊15g；尿中白细胞多者加蒲公英30g，石苇15g；尿血者加仙鹤草15g，茜草15g；气短乏力、倦怠者加生黄芪30g，党参20g；尿少肢肿者加冬瓜皮、大腹皮各20g。每日1剂，早晚分服，服药期间停服其他中西药物，注意饮食，避劳累，调情志，多饮水。

对照组按尿培养药敏选用环丙沙星、氧哌嗪青霉素、先锋V静脉滴注，或氟哌酸、菌必清口服，同时加强支持措施，不再用其他任何药物。

两组均以2周为1个疗程，观察3个疗程。每周复查尿常规，第2、3、4、6、12周时各做尿细菌计数1次，并对照其自觉症状改善情况。

结果 疗效判定标准：参照《中药新药治疗泌尿系感染的临床研究指导原则》所定的标准，(1)痊愈：临床症状、体征消失，尿常规检查3次恢复正常，尿菌阴性，并于第2、6周复查尿菌1次，均为阴性为近期治愈，追踪0.5年以上无复发为完全治愈。(2)显效：临床症状、体征消失或基本消失，尿常规正常或接近正常，尿菌阴性。(3)有效：临床症状、体征减轻，尿常规显著改善，尿培养偶有阳性。(4)无效：症状及尿常规检查改善不明显，尿菌定量检查仍阳性，或于第2、6周复查时尿菌为阳性，且为同一菌种。

疗效分析：(1)总疗效结果：治疗组治愈33例，显效12例，有效5例，总有效率100%，对照组治愈6例，显效9例，有效8例，无效7例，总有效率76.7%，经 χ^2 检验，Ridit分析，治疗组疗效优于对照组。(2)观察治疗6周后，治疗组尿频急痛、小腹坠胀、口干咽燥、手足心热等症状完全缓解，42例腰痠困者完全缓解34例；尿蛋白、潜血、尿沉渣红细胞、白细胞、尿管型全部消失，所有患者尿菌均为阴性。对照组除尿频急痛30例缓解20例外，其余症状均无明显改善，约半数患者尿异常无变化，10例患者尿菌仍为阳性，经Ridit分析，治疗组治疗后症状及生化改善显著，且与疗程呈正相关($\gamma=0.81$, $P<0.05$)，而对照组在各方面均不及治疗组。(3)远期疗效：治疗组追踪0.5年以上的患者为32例，坚

持服滋阴通淋方，未见药物副作用，且体力、原发症状及菌尿均好转，无复发。而对照组追踪0.5年以上者为25例，仍间断使用西药，其中复发者18例，再感染者5例，仅2例膀胱炎患者病情稳定。

讨 论 复发性尿路感染相当于中医淋证中劳淋范畴，辨证属阴虚湿热，滋阴通淋方以生地为君，滋阴养血；沙参、当归、枸杞子、麦冬养血柔肝生津；苦参、黄柏、白茅根清解未尽之湿热；柴胡畅通气机，兼有清热之功；益母草活血利水，全方配伍共奏滋肾疏肝、清利湿热之效，用于复发性尿路感染的阴虚湿热型甚为合拍，亦体现了中医证病同治的精神。

(收稿：1995—10—25 修回：1996—07—10)

生血宝治疗放化疗后白细胞减少症 106例疗效观察

湖南医科大学附属湘雅医院(长沙 410005) 李家邦

长沙市第五医院 祝赛君

我们于1994年5月~1995年4月将生血宝用于治疗肿瘤患者放化疗后白细胞下降者106例，并设对照组，观察结果如下。

临床资料 本组共观察159例，均为住院及家庭病床病例。全部病例符合《疾病临床诊断和疗效标准》诊断标准，按分层随机方法分为治疗组与对照组。治疗组106例，其中男69例，女37例；年龄29~68岁，平均52.4岁；病种为乳腺癌、鼻咽癌、子宫癌、食道癌、胃癌、直肠癌等；中医辨证分型：气阴两虚型63例，肝肾阴虚型43例，放疗35例，化疗59例，放疗加激光4例，放疗加化疗8例。对照组53例，其中男38例，女15例；年龄37~64岁，平均51.8岁；病种为肺癌、胃癌、乳腺癌、子宫癌、直肠癌等；气阴两虚型29例，肝肾阴虚型24例；放疗18例，化疗29例，放疗加化疗6例。

辨证标准(参考新药中药临床研究指导原则)。气阴两虚证：神疲乏力、心悸气短、头晕耳鸣、纳差食少、咽干燥、舌质稍红及脉细弱，六项中具备四项者辨证成立。肝肾阴虚证：眩晕、耳鸣、腰膝酸软、咽干燥、失眠、舌质红及脉细数，六项中具备四项者辨证成立。

治疗方法 治疗组服生血宝(湖南国药研究所提供，批号940506，方由黄芪、女贞子、桑椹子、何首乌等药物组成)，每次1包(9g，相当于生药40g)，每天2次，温开水冲服；对照组服生白宝(东方药业有限公司生产，批号931117，方由淫羊藿、枸杞子、黄芪、当归等药物组成)，每次60ml，每天2

次。两组疗程均为21天。观察病例不服其他具有升白细胞作用的中西药物，不输全血或白细胞等。

观察指标：临床证候观察神疲乏力、眩晕、纳差、心悸、耳鸣、失眠、咽干口燥、腰膝酸软等症状。实验室观察白细胞计数及分类、血红蛋白、血小板计数、大小便常规、肝肾功能等指标。治疗前后及组间均进行卡方或t检验。

结 果 疗效评定：参照新药(中药)、(西药)临床研究指导原则。证候疗效标准：治疗后积分与治疗前比较，减少91%以上为临床治愈，减少70%~90%为显效，减少35%~69%为有效，减少<35%为无效。白细胞减少症疗效标准：连续两次白细胞计数恢复正常范围，或在基础上上升 $2.0 \times 10^9/L$ 以上者为显效，白细胞计数两次连续检查在基础上上升100%或上升至 $3.0 \times 10^9/L$ 以上者为有效，治疗后白细胞数未达到以上有效标准者为无效。

结 果 证候疗效：治疗组临床治愈22例(20.75%)，显效58例(54.72%)，有效19例(17.92%)，总有效99例(93.40%)；对照组临床治愈2例(3.77%)，显效11例(20.76%)，有效24例(45.28%)，总有效37例(69.81%)。两组治愈显效率及总有效率比较，经卡方检验P均<0.01，治疗组中两种证型疗效无显著性差异。升白细胞疗效：治疗组显效81例(76.42%)，总有效97例(91.51%)；对照组显效19例(35.85%)，总有效38例(71.70%)。两组显效率、总有效率比较经卡方检验，P均<0.01。

两组血象变化比较：治疗组白细胞治疗前为 $(2.95 \pm 0.54) \times 10^9/L$ ，治疗后为 $(5.20 \pm 0.78) \times 10^9/L$ ；对照组分别为 $(2.81 \pm 0.46) \times 10^9/L$ ， $(4.63 \pm 0.96) \times 10^9/L$ ，两组治疗前后P均<0.01，具显著性差异。治疗组血红蛋白治疗前为 $(111.54 \pm 13.78) g/L$ ，治疗后为 $(128.73 \pm 9.21) g/L$ ，治疗前后比较(P<0.01)，具显著性差异，而对照组治疗前后比较，P>0.05。治疗组血小板治疗前为 $(124.8 \pm 5.3) \times 10^9/L$ ，治疗后为 $(137.7 \pm 5.1) \times 10^9/L$ ，治疗前后比较(P<0.05)具显著性差异，而对照组治疗前后比较P>0.05。

讨 论 本组观察结果表明生血宝对改善临床证候、升高白细胞及血红蛋白作用明显，临床观察对肝、肾功能无不良影响，亦无其他毒副反应，表明服用本品安全有效。

(收稿：1996—06—03 修回：1996—09—02)